

# 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國中部自然科學研究社實施計畫(草案)

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0 日訂定

## 壹、主旨

- 一、提供對數理方面有興趣之學生多元學習活動，提升學生發現問題、解決問題能力，以瞭解
- 二、科學活動的原理運用及數學的應用，透過學生團隊討論、上台表演及團隊競賽等機會，培養學生研究自然科學及數學的興趣與策略。
- 三、基於培養學生探究科學的能力，倡導探究性學習，注重與現實生活的連繫，發揮想像力及創造精神，提高科學素養。
- 四、教學中力求體現學生的主體地位，並且讓學生積極參與實驗，透過探究活動讓學生的思維『活』起來、『動』起來，從而獲取新的識的能力、思維的能力、動手實踐的能力、實驗探究的能力，得到充分的發展。
- 五、經由討論、溝通、協商，共同設計方法來解決問題，使青少年學習團體合作的精神。

## 貳、甄選辦法：

### 一、甄選資格(擇一即可)：

1. 國小有通過「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申請」或「資優鑑定」的學生，報名時請檢附證明。
2. 對於數理方面有興趣且有一定基礎之學生(附國小六年級下學期數學與自然兩科成績單，需皆達優等以上)。

### 二、甄選方式：

第一階段：書面審查。審查相關資料送教務處教學組，內容如下：

1. 自傳：格式不拘，500 字以上，內容含報名原因、動機或曾參加過與科學相關活動經歷說明。
2. 教育單位辦理之科展、數學或科學競賽證明。

第二階段：筆試。

第三階段：口試。

參、師資：聘請校內、外具熱誠及專業背景之教師與專家學者擔任導師及指導教師。

肆、課程費用：相關教師鐘點費及實驗器材費用由校內計畫預算及家長會支應。

伍、課程時間：每週五社團時間，週一到週五於第八節開課(視課程安排)。

## 陸、社團規定事項：

1. 參加時間為七至八年級，中途不得任意請假或退出。
2. 除公、喪、病假之外，事假上限為 6 節，每多請一節扣 1 點。
3. 作業遲交、未攜帶課程材料或上課秩序不佳，皆扣 1 點，得以累計。
4. 扣點達 10 點，即取消社員資格，並以當時有餘額之社團選擇入社。

柒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。